

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(佛冈交界)段改建工程
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、回顾性监测报告和监测总结
报告编制服务

用
户
需
求
书

公开选取人：新丰县新程路桥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6 月

一、技术服务单位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1.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：（1）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；（2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。

3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(佛冈交界)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、回顾性监测报告和监测总结报告编制项目。

2. 建设单位：新丰县新程路桥有限责任公司（原新丰县公路发展总公司）。

3. 项目地点：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(佛冈交界)段。

4. 服务时限：签到合同并收到选取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后，中选人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(佛冈交界)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、回顾性监测报告和监测总结报告编制。

5. 服务内容：完成新丰县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(佛冈交界)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、回顾性监测报告和监测总结报告。

三、服务要求及工作内容

1. 服务时限要求：按照合同约定期限，完成全部三项报告的编制、校对、修改完善工作，提交完整合规的成果文件，不得无故延期。

2. 成果质量要求：所有编制成果必须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《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》等国家、行业现行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广东省、韶关市地方水土保持管理相关规定，内容完整、数据真实准确、逻辑严谨、格式规范，贴合本项目线路改建工程实际施工情况，可用于项目水土保持报审、验收、备案等工作。

3. 资料对接要求：中选人需主动对接采购人，及时核对项目工程资料、施工资料、地形地貌资料等基础素材，对资料缺失、数据存疑的问题及时向采购人反馈，确保编制工作精准推进。

4. 后续配合要求：成果文件提交后，需全程配合采购人、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核、评审工作，针对评审意见免费完成成果修改、补充、完善，直至成果审核通过、满足项目合规要求。

四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服务金额:5.7-2.85 万；

2. 计价标准/金额说明：水利部司局函保监(2005)22 号《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保咨询服务费计列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计算，下浮 0.0%至 50%，费用应包括中选为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，无论是否在公开选取文件中是否有提及。

3. 付款方式：按双方合同约定。

五、保密义务

1. 保密范围：乙方对甲方提供有关项目所有基础数据和研究方法进行保密，甲方对乙方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保密。

2. 保密涉及人员：本项目双方参与的所有工作人员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中介服务机构应认真详细阅读用户需求书中各项要求。中选单位中选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接口不履行合同职责，否则视为失信行为，上报管理单位记录为失信名单并赔偿一切经济损失。